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14-017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圳能源	股票代码	0000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飞	周朝晖	
电话	0755-83684138	0755-83684138	
传真	0755-83684128	0755-83684128	
电子信箱	ir@sec.com.cn	ir@sec.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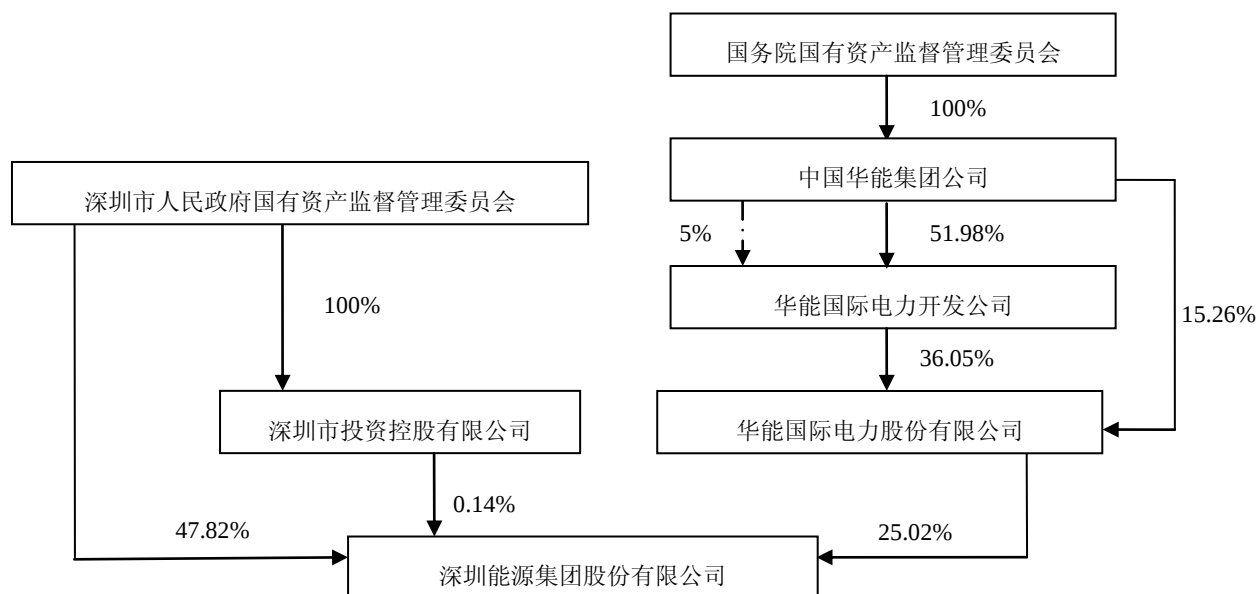
☐ 是 ☒ 否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12,350,782,449.00	12,828,482,289.79	-3.72%	14,387,018,54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52,986,892.64	964,838,775.12	50.59%	1,124,610,94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47,969,215.56	906,009,379.00	59.82%	1,042,381,78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94,482,046.83	2,638,556,671.94	-13.04%	3,176,836,798.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98	0.3651	50.59%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	0	0%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3%	6.50%	增加 2.73 个百分点	7.97%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总资产（元）	33,393,505,287.47	32,359,212,807.99	3.20%	31,509,083,74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317,194,801.12	15,168,609,627.71	7.57%	14,504,636,233.86

(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6,4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37,45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国资委	国家	47.82%	1,264,000,517	1,263,483,317		
华能国际	国有法人	25.02%	661,161,106	421,161,10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0.32%	8,423,83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32%	8,4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瑞福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5%	3,937,456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4%	3,763,042			
郭亚光	境内自然人	0.14%	3,574,819			
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13%	3,323,614			
秦皇岛港货运总公司	其他	0.13%	3,323,614			
叶利其	境内自然人	0.12%	3,059,13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深圳市国资委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亿鑫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它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公司自然人股东郭亚光通过普通账户持有 4,537 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70,282 股，实际合计持有 3,574,819 股。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注：

1、中国华能集团公司通过其全资附属公司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尚华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而尚华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 5%的股权，因此，中国华能集团公司间接持有华能国际电力开发公司5%的权益。

2、中国华能集团公司直接持有华能国际11.06%的权益，并通过其全资子公司中国华能集团香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能国际3.36%的权益，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能国际0.04%的权益，通过其控股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华能国际0.79%的权益。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公司在全体股东大力支持下，董事会团结带领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和全体员工，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繁重的经营发展任务，强化“两个战略定位”，加速转型发展，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完成良好，新项目开发建设步伐明显加快；公司吸收合并深能管理公司的工作圆满完成，实现深圳市国资委和华能国际直接持股，为公司未来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3.51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53亿元；按年末总股本计算，每股收益0.5498元。截至2013年末，公司总资产333.9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63.17亿元。

2013年公司所属电厂累计实现上网电量240.85亿千瓦时，同比下降5.77%，完成年度计划的93.6%。其中：妈湾电厂89.68亿千瓦时，河源电厂57.63亿千瓦时，沙角B电厂31.51亿千瓦时，东部电厂32.56亿千瓦时，东莞樟洋电厂4.80亿千瓦时，惠州丰达电厂4.80亿千瓦时，加纳安所固电厂6.93亿千瓦时，北控风电5.57亿千瓦时（含调试电量），邳州太阳能公司0.37亿千瓦时，环保公司7.02亿千瓦时。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项目开发力度，通过新建、并购、参股等多种方式，实现了战略布局“以点带面”的快速发展。2013年公司注册成立深能南京公司，建立华东区域统一的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平台，创新了公司项目开发模式；完成收购江苏泗洪风电项目，沛县、淮安光伏发电项目及福建龙岩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内蒙古满洲里灵泉4.95万千瓦风电项目，内蒙古镶黄旗、江苏沛县和淮安共4.48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顺利进入试运行或并网调试；通过增资取得国电南宁煤电一期2×66万千瓦项目47%股权，参股的国电贵州织金电厂煤电2×66万千瓦项目开工建设。滨海电厂项目获得“路条”，异地选址建设已完成初可研审查。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发生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调整。于2013年11月1日之前本公司对固定资产-主干管及庭院管

的折旧年限为11年，残值率为3%。为更加准确的体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参考其他燃气公司的同类别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以及近几年该类别固定资产的实际使用状况，公司对该类别的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重新估计，将其折旧年限由11年调整为20年，残值率由3%调整为5%。本公司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核算，减少本年度营业成本计人民币1,694,623.00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新设、合并或收购，将锡林郭勒能源开发公司、深能南京公司、泗洪风电、沛县协合公司、淮安光伏公司等五家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详见公司2013年度报告全文第十节财务报告“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子公司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